

澳門

廉政

快報

2013廉政公署工作報告簡介

立法會一般性通過《預防及遏止對外貿易中的賄賂行為的制度》法案

小學生誠信故事募集活動參加者分享

申訴專員：是甚麼？做甚麼？如何做？

引言

歲月不居，轉瞬間澳門特區即將踏入第十五個春秋，亦將迎來第四屆特區政府。歲序更新，人事代謝，乃人類歷史發展的必然軌跡。

第四任行政長官崔世安在競選連任的政綱內提出：

「加強廉政建設及審計監察的職能是時代進步的要求，是政府健康運作的基本保障。未來五年，我們將一如既往地重視廉政建設，加強建設廉潔、正義、公開、公平的服務型政府，充分發揮廉政公署、審計署的監察職能，積極配合立法機關的監督工作，坦誠面對公眾以及傳媒對施政的監督，加快法制建設，維護特區政府的公正廉潔。」

腐敗的根源在於權力缺乏監督和制衡。內地近年雷厲風行打擊貪腐，整頓吏治，推動制度建設，以維護國家長治久安，相信這亦對特區進一步落實良法善治帶來不少啟發。

「求木之長者，必固其根本；欲流之遠者，必浚其泉源」。確保行政當局依法施政，前提在於制度建設，輔以廉潔高效的公務員隊伍，形成健康、積極的公共行政管理文化，上行下效。

《尚書》云：「不矜細行，終累大德」。在實務工作中，不應因事小而漠視之，以防微杜漸。打個比方，倘懷疑有公職人員涉及職務犯罪，應依法採取防範措施，或防範性停職、或調動工作崗位，以切實保障公共利益，維護政府聲譽，而不能視而不見；針對公職人員的違規行為，須按照法律規定作出相應的紀律懲罰，而不應盲目包庇；得悉部門人員錯誤執法，應勇於承認錯誤，並儘快採取積極措施彌補對市民所造成的不公或損害，而非文過飾非。

監察部門不偏不倚履行職責，所發出的調查報告及建議，均建基於深入調查及客觀分析，最終目的是為確保部門依法行政，維護社會公平正義。

風清則氣正，氣正則心齊，心齊則事成。推動社會向前發展、為市民謀福祉，乃政府之天職。監察部門一直致力推動制度建設，只有一個行之有效的制度，以及一支廉潔高效的公務員隊伍，方能奠下長治久安的基石，但制度建設不能僅停留在口號上，更不能流於形式。「定位清晰、張馳有道、合法合理」為任何一個體系改革的基本原理。

荀子曰：「良農不為水旱不耕，良賈不為折閱不市，士君子不為貧窮怠乎道。」近代思想家梁啟超亦語：「人生須知負責任的苦處，才能知道盡責任的樂趣。」

二零一四年九月

廉政專員
馮文莊

08/09期 (2014年第1期)

2014年11月出版

出版：澳門特別行政區廉政公署

編輯：澳門廉政公署

平面設計及排版：澳門廉政公署社區關係廳

地址：澳門氹星海大馬路105號「金龍中心」17樓

電話：(853) 2832 6300

傳真：(853) 2836 2336

網址：www.ccac.org.mo

發行人：6,000 本

如對《澳門廉政快報》有任何意見或建議，又或欲索取本刊，請與廉政公署社區關係廳聯繫。

承印：偉圖印刷廠

《2013澳門廉政公署工作報告》簡介



廉政專員馮文莊向行政長官崔世安提交2013澳門廉政公署工作報告

根據第10/2000號法律《澳門特別行政區廉政公署組織法》第十五條的規定，廉政專員馮文莊於2014年3月向行政長官提交了《2013澳門廉政公署工作報告》。

報告中總結了2013年所開展的各項工作，除了介紹個案處理情況，以及與廉署職權相關的反貪、行政申訴、財產申報、倡廉宣傳教育等方面的工作情況外，報告還總結了與2013年第五屆立法會選舉有關的工作，當中包括反賄選調查工作、廉潔選舉的宣教及推廣，並對選舉情況作分析及檢討。

此外，報告亦收錄多個2013年發出的勸喻及調查報告，包括《關於「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與「公共天線服務商」簽訂「合作協議」及執行中級法院裁判一事的投訴的調查報告及建議》、《投訴「行政不作為」及公共行政機關資助社團/個人的監管措施的分析的第二份報告》、《關於「道路集體客運公共服務批給」投訴的調查及分析報告》、《終止消防局副局長定期委任的理據及對有關投訴的調查報告》、《關於保安司司長對「終止消防局副局長定期委任的理據及對有關投訴的調查報告」作出回覆的分析及結論》等。

以下是工作報告的內容簡介：

個案處理情況：

2013年，廉政公署共收案896宗（連同從2012年轉入及重新處理過去曾暫時歸檔的627宗案件，全年共處理1,523宗個案），開立782個調查卷宗，其中刑事案件292宗，行政申訴案件604宗。

在刑事方面，有236宗案件已完成偵查，分別移送檢察院或作歸檔處理。行政申訴方面，2013年須處理959宗個案（2013年收案連同從2012年轉入及重新處理過去曾暫時歸檔的355宗個案），其中有510宗已完成處理並存檔。

在全年接收的896宗個案中，具名或願意提供個人資料的投訴有484宗，超過收案數字一半。此外，廉署全年收到不同性質的查詢個案共1,304宗。

2009至2013年廉署收案數字趨勢圖



反貪工作：

2013年，廉署收到涉及刑事性質的舉報案件共481宗，具備條件處理的刑事舉報案件有264宗，加上從前一年轉入的92個卷宗，全年須處理的刑事卷宗共356宗，共有236宗已完成偵查，分別移送檢察院或作歸檔處理。2013年共開立194個調查卷宗，與2012年相約，其中私營部門賄賂的初查案有98宗。此外，在2013年第五屆立法會選舉期間，選舉熱線共接獲434宗投訴和舉報，其中213宗與選舉有關，選舉前夕，廉署拘捕兩名涉嫌透過承諾提供利益，以影響選民的投票意向的社團職員及市民，並將案件移送檢察院處理。

行政申訴：

廉署在2013年處理的申訴個案共有959宗（其中604宗為2013年接收的投訴），而全年收到查詢個案為525宗。申訴個案仍以公職制度、交通違例、違法工程、市政、勞資糾紛等事宜為主，當中涉及交通事務、違法工程及民政總署權限事宜方面的查詢數字則輕微上升。

廉潔推廣活動及社區關係：

2013年，廉署持續開展倡廉教育工作，爭取社會各界支持廉政建設，合共舉行各種不同類型講座及座談會410場，參加者達25,942人次，主要對象包括公務人員、商業機構僱員、市民、青少年及中小學生。

因應第五屆立法會選舉的舉行，廉署亦開展一系列的廉潔選舉宣傳教育及推廣工作，包括舉行44場廉潔選舉專題講座及戲劇表演活動，參加者達5,566人次；此外，還舉辦了口號創作比賽、大型戶外綜藝活動、社區及學校巡迴展覽等，同時透過手機應用程式及各類傳播途徑，宣傳廉潔選舉信息。

立法會一般性通過《預防及遏止對外貿易中的賄賂行為的制度》法案

隨着澳門與外界的交流和合作不斷加強、增多，跨地域及跨政府的行為亦越趨普遍，澳門特別行政區有責任儘快履行《聯合國反腐敗公約》第十六條所定的義務，確保對外貿易正常進行，以及預防和打擊各種賄賂行為，並借此契機確立懲治對外貿易中賄賂行為的一般性制度，填補澳門特區相關制度中的空白。

為此，特區政府向立法會提交《預防及遏止對外貿易中的賄賂行為的制度》法案，規管賄賂外國公職人員及國際公共組織官員的行為，同時規管賄賂內地、香港及台灣地區公共組織官員的行為，使澳門地區的刑事法律制度更趨完善。立法後，澳門特區對行賄一方將具有管轄權，而與澳門特區其他反腐敗法規的做法一樣，法案將其所規範的事宜的調查職責明確賦予廉政公署。

此外，法案亦清晰界定「國際公共組織官員」及「澳門特區以外的公職人員」的概念；又以澳門特區現行的行賄犯罪理論為基礎，訂定犯罪類型的構成要素，使國際規範與澳門特區的刑事法律體系相配合等等。法案於6月30日獲立法會一般性通過。



廉政專員馮文莊到立法會引介法案



廉署公布三份調查報告 促完善或糾正公共部門行政行為

廉署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廉政公署組織法》，持續監察公共部門行政程序的合法性及合理性。2013年下半年，廉署完成了《關於「道路集體客運公共服務批給」投訴的調查及分析報告》、《投訴「行政不作為」及公共行政機關資助社團/個人的監管措施的分析的第二份報告》及《終止消防局副局長定期委任的理據及對有關投訴的調查報告》，並先後對外公布。有關調查分析報告的全文已上載廉署網頁www.ccac.org.mo，供市民參閱。

報告撮要如下：

《關於「道路集體客運公共服務批給」投訴的調查及分析報告》

廉署於2013年5月接獲投訴，指公共巴士服務存在許多不規則情況，為此展開調查。其後，維澳蓮運公共運輸股份有限公司突然向初級法院申請破產，故廉署在不影響其他仍在進行的措施的前提下，先行公布對現時公共巴士營運方式、服務批給、所簽訂合同的內容等問題所作的分析報告。

經廉署調查和分析，交通事務局在處理現時公共巴士服務事宜上存在一些非常明顯的違法問題，其癥結在於錯用法律制度，導致整份合同帶有不符合公共利益、甚至明顯違法的瑕疵，令三間巴士公司在未獲「批給」及無訂立批給合同的情況下「違法經營」。此外還存在違法訂定免稅事項、未清晰承批公司的財產歸屬、違法中途調整收費、免責條款違反適用的法律、未依法將合同內容全文刊登在《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等等問題。



廉署認為政府需及時採取措施以糾正違法的狀況，解決問題的方向包括：基於公共利益及引用合同的條款，解除有關合同；或引用《民法典》中規範的轉換機制將這份「提供服務合同」轉為「批給合同」，將能予保留的條款繼續保留，同時按《公共工程及公共服務批給制度的基礎》加入所欠缺內容；又或與立約方重新協商，並在嚴格遵守適用法律的前提下訂定新的批給合同。

行政長官隨即指示行政法務司及運輸工務司跟進，以儘快糾正問題。

《投訴「行政不作為」及公共行政機關資助社團/個人的監管措施的分析的第二份報告》

對於有投訴指特區政府在落實8月9日第2/99/M號法律第19條方面存在不作為的情況，即沒有在每年公布一金額，以便當社團收取公共機關的資助超過該金額時，須將其年度帳目在通過後一個月內公布在澳門報章上。

廉署分析後認為，問題不在於有否落實第2/99/M號法律第19條，而是要全面審視和檢討整個公共機關資助社團/個人的制度。

分析報告指出，政府資助社團的數額近年大幅增長，尤以澳門基金會更為明顯。綜合所接獲的投訴資料，市民對公共部門，特別是澳門基金會資助社團/個人提出不少疑問，包括公帑是否有效管理及運用、有何社會效益、是否產生不公平情況等。

廉署認為是時候全面檢討和分析澳門基金會的角色和定位，以配合政府對社團/個人資助政策的發展；政府方面表示有密切注意現存的問題及預計其發展下去可能對社會產生的影響。行政長官亦表態認為有需要深入、全面及客觀分析現行的資助制度，同時檢討及修訂現存不合時宜的法律及制度，同意循2/99/M號法律第19條所定的方向，對受資助團體公布帳目這一點訂定新的規則，並指示廉署提交可行性建議報告。

目前廉署已着手研究解決方案：一方面全面要求資助團體/個人在收取達到一定資助金額時必須公開有關帳目；另一方面，全面審視現時資助的程序、方式、準則及監管，以免出現濫用公共資源，避免產生不公平的情況。

《終止消防局副局長定期委任的理據及對有關投訴的調查報告》

廉署於2012年完成了《終止消防局副局長定期委任的理據及對有關投訴的調查報告》，然而保安司司長辦公室對有關之調查報告作出的回覆（下稱《回覆》）中認為「不宜就不規則或個人的缺失行為對局長提起紀律程序」。為此，廉署按照《澳門特別行政區廉政公署組織法》第4條第(13)項之規定，對《回覆》作出分析。

廉署認為保安司司長辦公室的《回覆》欠缺充分理據，加上尚有接獲數宗與消防局管理及運作有關的投訴，廉署相信有關報告所述的情況仍未獲妥善解決，相關問題將繼續阻礙消防局的有效運作，不利於消防局依法及有序地履行其法定職責。

廉署基於公共利益的考量，公布了關於消防局局長及消防局管理及運作的報告，以及保安司司長對該報告的《回覆》，同時公開廉署在有關問題上的立場，期望主管實體認真及切實解決消防局現存的各種問題。

廉潔選舉活動專輯

因應2013年9月15日舉行的第五屆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選舉，廉署由年初開始便作出全方位部署，以「重點預防、全力打擊」為策略，調動一切力量，開展各項有效預防和打擊賄選的工作，並與立法會選舉管理委員會保持緊密合作，全力遏止賄選行為的出現，倡導廉潔選風。

廉署採取全方位部署、全公署動員、全面監察選舉活動、全力打擊各種選舉違法和違規行為的策略，確保立法會選舉在廉潔、公平和公正的環境下舉行。在全面評估及分析情報網絡資訊的基礎上，廉署根據實際形勢的改變，適時調整各種打擊賄選的措施，對懷疑涉及選舉的違法和違規行為迅速採取遏止行動，竭盡全力維護廉潔選舉。

由於直選和間選議席的增加，今屆立法會選舉選情更為激烈，在廉署全力預防和監察之下，有個別人士仍心存僥倖，挑戰法律，企圖破壞選舉的廉潔。9月11日，廉署採取行動，拘捕一名社團職員和一名市民，兩人涉嫌觸犯「賄選罪」，透過承諾提供利益，以影響選民的投票意向。

廉署在投票日（9月15日）特別加強監察力度，派遣調查人員分布各區及各投票站外執行工作，期間截查了49名人士，懷疑涉及非法集會及宣傳、或作出阻礙選民投票的行為等，廉署已即時作出處理。此外，亦發現有團體擬安排非本地居民在票站附近進行拉票，廉署馬上介入，及時遏止了違規行為的發生。

當日，廉署共收到46宗投訴及舉報，大部分均與當天投票的情況有關，內容涉及車輛接載選民、包場飲食、電話短訊拉票等。

另一方面，廉署密切監察網絡上的各類相關訊息，一旦有懷疑賄選的跡象，即時派員到現場調查。

在今屆立法會選舉中，廉署發揮「重點預防」作用，在組別未作出違規行為之前便介入處理，及時糾正及阻止，避免了情況繼續惡化。廉署在今屆立法會選舉共接獲434宗投訴和舉報，其中213宗與選舉有關，綜觀整體選舉活動情況，「擦邊球」情況較以往為多，但重大的違法行為較上屆大幅減少。

在全力打擊賄選的同時，廉署也積極開展宣傳教育活動，透過多元化方式提高市民的廉潔選舉意識。各項宣傳教育工作包括製作各類宣傳單張和海報、舉辦講座、展覽、刊物、廣告、專題網頁等，深入社會各階層宣傳廉潔選舉的信息，並因應市民接收資訊習慣的轉變，特別開發了「廉潔選舉資訊站」手機應用程式，供市民及時掌握廉潔選舉的最新動態。



廉署採用多元化的宣傳方式呼籲市民響應廉潔選舉



為社團舉辦多場廉潔選舉講座



透過電視廣告廣泛宣傳廉潔選舉訊息

廉潔選舉 齊響應 大型戶外綜藝活動



大批市民參與當日活動，支持廉潔選舉

為配合第五屆立法會選舉的廉潔選舉宣傳，廉政公署於2013年8月分別在筷子基綠楊花園、氹仔花城公園側和祐漢街市公園舉行了3場「廉潔選舉齊響應」大型戶外綜藝活動，透過輕鬆活潑的綜藝表演，配合攤位遊戲和展覽板，喚起市民對廉潔選舉的關注和重視，各場活動均吸引了大批市民參與，現場氣氛熱烈。

廉政專員馮文莊、助理廉政專員關冠雄及廉政專員辦公室主任沈偉強分別出席上述活動，呼籲市民支持廉潔選舉。

在壓軸的祐漢站活動上，廉

政專員馮文莊致辭指出，任何違法、違規及賄選的行為都損害澳門特區的法治基礎和社會利益，法理不容。廉政公署會不偏不倚、嚴格執法、有案必查，全力打擊賄選犯罪。他表示，選舉的廉潔與否，關鍵在於我們的公民意識和守法觀念。除了廉署盡職外，市民的共同努力和參與尤為關鍵，他期望選民拒絕一切影響投票意向的威迫利誘，用手中神聖的一票選出為民謀福祉的賢能，並提醒各候選組別尊重廉潔、公平、公正和公開的選舉制度，共同維護社會的核心價值。

活動上亦進行了《贏在公平線上》的新書發行儀式，馮文莊專員向負責統籌編輯該書的本澳著名作家陳艷華女士贈送新書。該書是為配合第五屆立法會選舉而特別編印出版，由本澳22位作家、教育界及文化界傑出人士，以「公平競爭」為主題撰寫專題文章，探討公平公正在競爭環境、選舉制度、為人處事、守法意識等層面上的重要性，冀藉此啟發本澳年青一代在閱讀過程中反思公平競爭和廉潔守法對促進社會健康發展的重要性，並以實際行動支持廉潔選舉。



廉政專員馮文莊致辭

此外，在今屆廉潔選舉宣傳活動中，有多間企業及單位向廉署提供了大力的協助，包括澳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澳門電訊有限公司、中國銀行澳門分行、中國工商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大豐銀行和澳門永亨銀行以及廉潔義工隊，廉政公署特別在活動上向他們頒發紀念座，以表揚他們積極履行社會責任，推廣本澳的廉潔選舉文化。



馮文莊專員向《贏在公平線上》統籌陳艷華贈送新書



市民踴躍索取新書

「維護廉潔選舉」口號創作比賽

為向本澳市民宣揚廉潔選舉的重要性，廉政公署在選舉期間舉辦了「維護廉潔選舉」口號創作比賽，市民反應踴躍，共有886位參賽者提交逾1,700句參賽口號，頒獎禮於2013年8月在「廉潔選舉齊響應」綠楊站活動中舉行。

是次比賽由澳門筆會理事長李觀鼎博士、著名作家湯梅笑、資深節目監製龔惠芬、澳門大學中文系助理教授譚美玲博士及廉政公署代表歐敏華擔任評委，評委認為參賽口號水準不俗，當中不乏既具創意又能帶出廉潔選舉訊息的作品。廉署期望參加者在創作過程中對廉潔選舉作更深入思考。



評委與廉署代表合照



助理專員關冠雄向得獎者頒獎

完善法律 杜絕賄選

總結第五屆立法會選舉經驗，在現有條件和資源下，廉署已竭盡所能打擊各種選舉違法違規行為，包括及時介入並糾正了不少組別的違規行為，然而，因應社會不斷發展，現行《選舉法》或未能更好規管參選人與社團的關係、宣傳期內及冷靜期的規範、電子資訊平台的使用等情況，故增加了監察機關的執法難度。

廉政專員馮文莊認為，因應選團手段變得高明、法制相對滯後等情況，未來宜透過修改現行《選舉法》杜絕賄選和不規則的問題，讓參選組別更清晰，同時亦有利選管會、廉署、警方執法。就修法建議，可循五點研究：



- (1) 若發現賄選，該組別應承擔一定的法律後果，包括被褫奪當選資格；
- (2) 考慮取消在參選期間享有的刑事豁免權；
- (3) 應改進提名委員會獲確認後至宣傳期開始的中間時間過長的問題；
- (4) 參考先進國家設「熱身期」，當提名委員會獲確認後，應在特定條件下，允許其向所屬團體發布有關參選的資訊，而非向社會全面發放；
- (5) 檢討投票日不能宣傳的限制，建議劃定票站一定範圍內不允許拉票，但在範圍外可有限度放寬宣傳行為。

廉署深明，除了法律要根據社會實際情況與時俱進，要確保澳門選舉文化健康發展，更重要是廣大市民的積極支持和配合，如選民懂得向賄選行為說「不」，相信整個社會的氛圍就會有很大不同。



廉署辦 小學生 誠信故事 募集活動

從小培養及建立正確價值觀，長遠有助構建廉潔和諧的社會，為此廉署積極開展各類倡廉教育活動，引導青少年正面思考。廉署早前就與澳門中華學生聯合總會合辦了「小學生誠信故事募集活動」，以高小學生為對象，鼓勵他們以「誠信」、「廉潔」、「正義感」、「守紀守法」、「負責任」或「公平公正」為題創作，發掘身邊或自身經歷的誠信故事，從而反思相關主題的是與非。

活動反應理想，收到來自28間學校共300份學生的作品。由澳門著名作家陳艷華、兒童藝文工作者李哲雲、澳門小說作者及兒童劇編劇鄧曉炯及主辦單位兩名代表組成的評審委員會，最終選出30份優秀作品及60份嘉許作品。為了鼓勵得獎學生，並將這些誠信故事向社會分享，廉署不僅在2014年6月14

日舉行「小學生誠信故事募集活動」嘉許禮，稍後亦將選取當中部分故事結集成書，希望藉這些小故事帶出誠信可貴的訊息。

廉政專員辦公室主任沈偉強在嘉許禮上致辭時讚揚學生能明辨是非，他表示從是次募集活動中的學生作品可見，縱使參加同學年紀尚小，但面對兩難情況時仍堅持正確的取向，並能從中反思以及領悟廉潔誠信的重要性，實屬可喜。

外邀評審、兒童藝文工作者李哲雲亦分享其對募集活動故事作品的評語。她認為，學生的故事作品感情真摯、甚具意義；而廉潔誠信是大家應努力秉持的行為操守，不能以比賽形式作比較，因此她十分讚賞主辦單位這次活動採用募集故事的形式，又認同廉潔誠信意識應從小培養。



評審李哲雲分享作品評語

嘉許禮當日有逾200位師生、家長、社團和學界代表出席，廉署特於現場設展板展示同學得獎作品，與出席者分享有關誠信故事。除了表揚得獎者，廉署還邀請了校際話劇比賽得獎學校——菜農子弟學校，表演以誠信為主題的話劇：「圖書館裡的風波」；廉政熊威廉更與出席人士分享了有關誠信的小經歷，進一步推動學生切入主題思考。



廉政專員辦公室主任
沈偉強致辭



主辦單位向參與活動的各校代表致送紀念座



嘉賓與各得獎同學合照

小學生誠信故事募集活動參加者分享

「誠信」二字說來容易，要落到生活實處則要視乎個人信念，多位參與廉署早前舉辦的誠信故事募集活動的小學生，對於堅持誠信各有心得。

《誠實的絲茵》李紅昕 嘉諾撒聖心英文中學 五年級（優秀獎）

內容概要：已在回家路上的絲茵，面對大雨仍選擇將拿錯了的雨傘放回原位，弄得一身濕透回家。

要做一個有誠信的人必須要堅持信念及誠懇，但過程往往會面對很多誘惑，並不容易，面對兩難時唯有靜心思考自己所堅持的是好事還是壞事，作正確決定。如果我是絲茵，還是會把雨傘歸還，寧可再想其他辦法也不要犧牲誠信。



《廉潔的官員》蔡譽佳 青洲小學 六年級（優秀獎）

內容概要：在成人、小孩均可投票的廉潔官員選舉中，受賄的成人投票時猶豫不決，小孩子卻不假思索把票投給一位常被人嘲笑堅持廉潔的官員，最終那位官員因得到所有孩子的選票而獲得「廉潔官員」稱號。

大人大多抵不住利益誘惑，小朋友天真無邪，會按自己真實想法做決定。很擔心如果讓行賄的人成為官員，其自私的想法會令他們作出對社會發展有不良影響的決定。



《秋天的街道》關妮妮 勞工子弟學校 六年級（優秀獎）

內容概要：描述男孩堅持相信一位聲稱急於致電家人的少年，令對方不禁慚愧落淚。曾遇過故事中的情況，被媽媽告誡小心「騙子」，但認為社會上確有很多需要幫助的人，只是有部分人錯用方法求助而已。如果社會失掉誠信，人與人之間互不信任、互相欺騙，世界就會變得很孤立。



《表哥與我》張諄謙 慈幼中學(小學部) 五年級（嘉許獎）

內容概要：表哥意外在路旁發現巨款，毫不猶豫地向警察報案，讓主角體會到誠實的可貴。

試過一時大意把同學的東西弄丟了，事後更因怯懦刻意迴避對方，但受良心責備，最後選擇向同學賠償及道歉，並獲對方原諒，心情頓時變得輕鬆。如果失掉誠信，人與人之間會因為不存信任而變得冷漠，令社會混亂。



《一諾千金》黃子欣 海暉學校 六年級（優秀獎）

故事概要：描述社工姐姐無懼風雨堅持依約定時間家訪，令作者深受感動。

被社工姐姐信守承諾所感動，明白堅持誠信的重要性。自己亦曾答應媽媽幫忙但最後失信，事後覺得愧對媽媽，自此立志定必盡力完成答應過別人的事。



《誠信是金》廖霆謙 鏡平學校(小學部) 四年級（優秀獎）

故事概要：主角買西瓜時將遊戲幣夾雜在錢幣裏付款，雖未被店東姨姨發現，但心中有愧，翌日再到西瓜店向姨姨坦白後即如釋重負。

缺乏誠信會傷害到朋友，令對方不高興，曾發現有朋友失信於人，自己當時便提醒朋友誠實的重要性，希望對方改正過來。



廉署重視人員培訓 持續提升調查員的刑偵和處理申訴技巧

因應社會環境不斷變化，持續提升部門人員素質以配合社會發展尤其重要。為此，廉署一直重視調查員的培訓工作並提供各類專業的進修機會，包括派員到內地學習取證技巧、預審，認識內地監督機制等，透過提升調查員刑偵或處理申訴的技巧，讓廉署工作更順利展開。

廉署於去年底安排了17位調查員赴京參加由廉署與中國人民公安大學合辦的第13期研修班，主要為強化公署人員對內地的監督機制、偵查及警務工作等方面的知識。此外為提升調查員在刑偵實務工作的技術技巧和專業水平，今年4月，廉署首度與中國刑事警察學院合辦培訓項目，內容包括電子證據取證技巧、預審的組織指揮、電子物證檢驗、視頻偵查技術等，讓學員充分了解內地刑偵的情況及技術知識。



中紀委副書記兼中國紀檢監察學院院長陳文清與廉政專員馮文莊會面

廉政專員馮文莊先後勉勵參與培訓課程的學員，要珍惜機會認識內地監察制度、紀檢工作，進一步提升執法水平及偵查技巧，學以致用，為澳門的廉政建設貢獻所長。

針對行政申訴調查員的培訓方面，今年6月，廉署與監察部、中國紀檢監察學院合辦「國情與監察培訓班」，以提高行政申訴調查員處理申訴工作的技巧，並加深人員對內地監察機構運作的了解和認識。

廉政專員馮文莊先後勉勵參與培訓課程的學員，要珍惜機會認識內地監察制度、紀檢工作，進一步提升執法水平及偵查技巧，學以致用，為澳門的廉政建設貢獻所長。



廉政專員馮文莊與中國刑事警察學院院長王世全(中)主持研修班結業禮



廉政專員馮文莊及中國人民公安大學校長程琳(右二)主持研修班結業禮

廉署參與國際會議

交流反腐和行政申訴經驗



廉政專員馮文莊在「申訴專員全球性研討會」上發言

廉政專員馮文莊分別於去年11月及今年7月，率團出席「國際反貪局聯合會（IAACA）第七次年會暨會員代表大會」，以及「第16屆亞洲申訴專員協會理事會會議（AOA）」和同期舉行的「國際申訴專員協會亞洲區一般性會議（IOI）」。

「國際反貪局聯合會第七次年會暨會員代表大會」於去年11月下旬在巴拿馬舉行，會議主要就「法律規則與反腐敗的挑戰與機遇」與各國代表交流意見及分享經驗。此外，「公署」代表團以「國際反貪局聯合會」個人代表身分列席參與「《聯合國反腐敗公約》締約國第五次會議」，以了解聯合國相關機構在這方面的部署及各締約方在履約方面所採取的措施。

至於今年7月在韓國首爾舉行的「第16屆亞洲申訴專員協會理事會會議」，是由韓國國民權益委員會（ACRC）承辦。會議深入討論了修訂協會章程所提交的提案，專員馮文莊亦以理事身分發表了意見及建議，修訂會章議程將在下一屆會議中落實細節。同期舉行的「國際申訴專員協會亞洲區一般性會議」，主要檢討及商議現行適用於國際申訴專員協會亞洲區的規則，也討論和研究各項地區性培訓課程。

專員馮文莊在當中的「申訴專員全球性研討會」上，介紹了澳門行政申訴制度的發展及面對的各種挑戰和問題。



廉政專員馮文莊與亞洲申訴專員協會主席Mrs Panit Nitithanprapas合影



廉政專員馮文莊與國際反貪局聯合會主席曹建明合影



廉署配合講座內容製作全新主題短片 鞏固公務人員的廉潔意識

廉潔奉公的公務員隊伍是各項政策工作更順利開展的關鍵之一，為此，廉署一直配合政府施政理念，藉舉辦各類主題的廉潔講座強化公務員的守法意識。早前，廉署更特別攝製了關於職務犯罪、廉潔操守和行政申訴的全新主題短片，期望能進一步引發參與講座者的思考和討論，加強倡廉教育工作的成效。

2013年下半年，廉署舉行以公務員為對象的講座共計54場，出席人員近3,500人次，當中包括由行政公職局為新入職人員及晉級人員安排的系列培訓，人員涵蓋本澳各公共部門。

在新入職的公務人員方面，廉署以「廉潔奉公」為題，綜合講解一般的公職義務、操守及職務犯罪等規定，參與人員涵蓋工人至高級技術員等不同級別的公務人員。為令參與人員更易理解講座內容，期間會透過由真實個案改編而成的不同主題短片，深入淺出地講解法律中與公務員操守相關的規定。針對晉級的公務員，廉署則舉辦「持廉守正」專題講座，重點講解履行職務時較常出現的問題及與職務犯罪的相關法律，並作個案討論。

除支援一般的公務員培訓工作，廉署還會因應不同部門的需要舉行專題講座，以去年下半年為例，就為消防局舉辦了「公務採購」專題講座，包括介紹現行公務採購法律制度及分析採購程序各階段的應注意事項，以確保其採購程序合法、公平及公正。



與消防局合辦「公務採購」專題講座



以各級新入職公務人員為對象的「廉潔奉公」講座



為民政總署晉級人員進行培訓

廉政公署與兩校合辦「廉潔周」

「廉潔周」是一個由廉署與本澳中學合作的倡廉教育工作項目。廉署會因應各校實際教學計劃，與校方共同設計多元化的宣揚廉潔訊息活動，引導學生對「個人誠信」和「社會廉潔」等主題有更深入思考，從而樹立正直、誠信等正面意識。活動開展多年一直受師生歡迎和肯定。

在今個學年，廉署分別與澳門大學附屬應用學校及聖羅撒英文中學合辦「廉潔周」活動，期間，廉署人員走進課堂與兩校不同級別的中學生分享生活化例子和真實個案，讓他們反思誠信和廉潔的重要性。與此同時，廉署亦於校園內設置展板和問答遊戲，期望寓學習於遊戲，增加學生認識澳門廉政建設的主動性。

當中，澳門大學附屬應用學校並舉行活出「誠信好品格」四格漫畫創作比賽，讓學生輕鬆表達個人對該主題的看法，鼓勵討論；此外，還有「友情與公義」劇本創作比賽及話劇表演比賽，參與學生均盡顯創意，以活潑、生動的方式呈現友情與公義之間的掙扎，不僅給予學生發揮個人潛能和團隊精神的機會，還帶動話題，引發同窗對誠信品格和廉潔社會等主題的切身思考。為表嘉許，廉署向比賽中表現優秀的同學頒贈獎項。

廉署將持續與中學合辦「廉潔周」活動，有意參與的學校可致電83953126與廉署社區關係廳雷先生聯絡。



廉署人員與學生進行交流



廉署代表與澳門大學附屬應用學校領導及得獎學生合照



「廉潔周」漫畫比賽得獎作品



學生參觀廉署展板

廉政熊威廉走進校園與小學生說誠信

今年的「六·一」兒童節期間，廉署推出全新內容的「威廉陪你過兒童節」活動，對象為小一至小三學生，除安排小學生到黑沙環社區辦事處的「廉潔樂園」參與活動外，廉政熊威廉更首次走進校園，並帶上巨型故事書及遊戲，與小學生探討誠實、公平競爭、守法守紀等問題。



「2014威廉陪你過兒童節」特備活動得到多間學校大力支持，單是入校活動已有近700名來自濠江中學附屬小學、嘉諾撒聖心女子中學中文部、海星中學（小學部）、澳門福建學校及聖善學校的小學生參加。因應各個年級的需要，廉署特意準備「太空漫步」、「生日大派對」及「花花皇后選舉」三個主題故事，引導學生們代入故事人物角色進一步思考，鞏固他們堅持誠信、維護廉潔的正確價值觀。

小學生們積極與威廉及廉署人員互動，反應踴躍，連在場老師亦受輕鬆愉快的討論氣氛感染。學校方面對是次活動評價甚高，認為廉署採用寓學習於遊戲的方式與學生討論誠信問題，生動活潑、甚具創意，且教育效果理想，在誠信教育基地「廉潔樂園」之外能為學校多提供一個讓孩子反思問題的課室，未來有意繼續與廉署攜手合作，進一步在校園內推廣廉潔誠信的信息。



透過巨型故事書討論誠信問題



廉署首度入校為小學生開展誠信教育



同學投入參加「威廉陪你過兒童節」特備活動



廉政熊威廉與小學生一起玩遊戲

馬來西亞反貪污委員會代表團訪廉政公署



大馬反貪會與廉署人員分享馬來西亞反腐倡廉工作經驗

馬來西亞反貪污委員會(MACC, 簡稱大馬反貪會)在該會處理私營部門貪污的副專員Norazlan Mohd Razali帶領下,於2013年12月初訪問廉署,期間為廉署內部人員舉行講座,介紹馬來西亞反腐倡廉及預防腐敗工作。

大馬反貪會公共部門管理部主任Junipah Wandi於講座上介紹了該會的職能、運作、工作及立法方向,同時分享了馬來西亞在公、私營領域的防貪情況及經驗。期間特別提到該會針對採購、土地批給、執法、建築及牌照發放

五個重點領域,成立工作小組及資料庫,為貪污易發領域做好預防工作。

是次講座有助了解澳門以外地區的廉政建設情況,刺激思考,廉署人員均表示獲益良多。

廉署納新血 強化行政申訴調查力量

為更好履行監察職能,廉政公署積極強化調查力量,於2013年5月公開招聘12名行政申訴領域調查員。有別於過往的招聘,這是廉署首次大規模地集中招募行政申訴領域調查人員,且要求投考人必須具有法律基礎水平。

經過嚴格篩選,在百多名具有法律專業和法律工作經驗的投考人士中最後有10人符合要求,成為廉政公署第十期調查員培訓班學員,隨即接受為期十二周的密集式專業培訓,包括法律知識、接待投訴技巧、調查技巧、實務培訓、團隊合作等,最終通過訓練且考試合格的學員有9名,並於今年3月正式加入了廉署的調查員隊伍。



廉署領導主持培訓課開訓儀式

新任的調查員表示,早前所參與的一系列專業培訓讓他們學會從調查員的角度重新解讀法律,並循不同層面分析問題,承諾會認真履職為澳門廉政建設貢獻力量。

廉政專員馮文莊表示,廉署作為監察部門,自身的監察力量必須穩固有力,才能在社會建立威信,發揮監察作用。廉署需要高質素、有水平、肯承擔的人員去處理行政申訴,他勉勵調查員要繼續發揮團隊精神,為建立良好的監察文化、尤其是監督公共部門依法施政方面作出貢獻,以完善澳門監察體系,使之與世界監察體系接軌,同時促使行政機關提升效率及增加運作上的透明度,最終讓居民受益。

申訴專員： 是甚麼？做甚麼？如何做？

「有人就有社會；有社會就有法律」

還可以說，有社會就有權力，有權力就會有濫用權力的情況出現。我們想透過這句話表達法律與權力之間有相互依存的關係，但由於兩者之間難以界定那一方凌駕於另一方之上，故一直存在一種無止境的爭論。

當人們的生活過得較為平穩安逸時，他們便會投入很多的精力，去研究一些能令這兩種群體生活的基本元素得以平衡的機制。

在人類的文明進程中，記載了很多解決此問題的不同嘗試，當然每種嘗試都有值得學習之處。然而，為達此目的，現今最常用的工具是申訴專員。

一、近代的淵源

早在中國秦朝，以及羅馬時期的保民官已有類似申訴專員的機制。然而，當時的那些機制與現時的申訴專員並沒有實際的關係。

我們今天認識的「申訴專員」，源於1809年由瑞典議會設立的「議會申訴專員」，其功能是透過一個獨立於政府的監察部門¹保障公民權利。

到了1960年，只有再多兩個國家（芬蘭及丹麥）設立了類似的官職。然而，自此時期開始，全球很多國家紛紛採用不同名稱²設立類似官職或機構，其數量增加之快，獲接受程度之廣，已沒可能在此列舉所有的申訴專員機構。

國際申訴專員協會（IOI）是較具代表性

的組織，協會現時共有165名成員，分別來自103個國家及地區³。

如上所述，可以得知雖然申訴專員具有悠久的歷史，但我們現今所認識的申訴專員是一個較近代的制度，以回應現今人們的需求、並因應社會變遷作出相應的調整。

二、性質——甚麼是申訴專員公署？

要為申訴專員公署尋找一個定義是一項困難的任務。比如說，雖然國際申訴專員協會所有成員對此基本概念有一定的共識，但在最近一次修改章程⁴時，各成員仍未能就有關定義客觀地達成共識，最終決定將大家均應認同的一系列原則列舉出來，內容如下：

1. 申訴專員公署的設立⁵應透過憲法或立法方式⁶為之；

2. 申訴專員公署的角色應該是保護任何因公共當局或其事實 / 表見公務員在執行公務時、或透過批給或提供勞務方式提供公共服務的機構（不管是私營或半私營）的行政失當、侵犯權利、不公正、濫權、腐敗又或其他不公平現象而受影響的人；

3. 申訴專員公署應在公正無私和保密的環境下運作，堅持推動自由和坦誠的交流，以提升施政的公開和透明度；

4. 申訴專員公署不得接受任何公共當局發出的、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指示，公署應在不

¹ 約100年前，卡洛斯十二世國王被流放土耳其時設立了「最高申訴專員」這個職位，其具監察功能及懲處權力，確保國王的命令被遵守。後來慢慢地演變成屬政府架構內的司法大臣職位（此職位至今依然存在），但缺乏最重要的獨立特徵。

² 最常見是稱作“Ombudsman”。法語中一般用“Mediateur”或“Defenseur”。西班牙語用“Defensor”。葡萄牙語用“Provedor”。同時，還會使用“Comissão de Defesa dos Direitos”、“Investigador”及“Inspector Geral”等名稱。

³ 當中，非洲佔21席、亞洲佔19席、澳大拉西亞及太平洋地區佔17席、加勒比及拉丁美洲地區佔14席、歐洲佔79席及北美洲佔15席。另外，亞洲有12個申訴專員機構屬亞洲申訴專員協會（AOA）的成員，但非為國際申訴專員協會（IOI）的成員。

⁴ 2012年在新西蘭威靈頓舉行的全球會議。

⁵ 可有國家級、州級、地區級或地方級的申訴專員公署。

⁶ 如有關申訴專員機關屬國際組織，則透過國際條約設立。

受任何上級的影響下，獨立履行屬其權限範圍內的事務；

5. 倘若有第2點闡述的任一情況時，申訴專員公署應具備足夠權限及工具，調查由任何人就其權限範圍內的公共部門的作為或不作為、任何決定或建議所提出的投訴；

6. 為預防或更正第2點中所闡述的情況，申訴專員公署應具權限制訂及發出勸喻，包括作出有助優化施政的行政改革或立法建議；

7. 申訴專員公署應向立法機關或其他民選機關負責，包括定期出版一份報告，一般為年報；

8. 根據憲法或重大法律的規定，申訴專員公署的據位人（一人或多人）應由選舉產生或由立法機關或其他民選機關委任；

9. 根據憲法或重大法律的規定，申訴專員公署的據位人（一人或多人）僅可在具合理原因的情況下，由立法機關或其他民選機關罷免；

10. 申訴專員公署應具備足夠的財政資源，以確保其能全面履行職務。

廉政公署符合以上所有的要件，而行政申訴局正正是廉政公署架構內具相關職責及權限的單位。

經驗顯示，除了《基本法》有規定設立廉政公署及其獨立工作外，經由立法會制定的法律也清晰訂定廉政公署的職責及權限，加上獲配備足夠的財政資源，這些均是申訴專員公署得以成立，並能具公信力及有效地運作的重要基石。

三、活動——申訴專員做些甚麼？

毫無疑問，申訴專員的職責是接收及調查個人針對公共當局或等同的實體所作出行政行為的投訴。

這意味着申訴專員的職權並不包括司法或立法行為。換言之，申訴專員不具有分析法院及立法會所作決定的權限，而僅有權對行政當局的決定進行分析。

傳統上，申訴專員是負責處理個人在具體情況下針對違法行為所作出的投訴。

在澳門，申訴專員於1992年所使用的前稱正好反映以上看法，因為公署當時採用的名稱為「反貪污暨反行政違法性高級專員公署」。時至今日，在廉政公署的法規中，具有這方面職責的局級部門的中文名稱，仍然體現到相關性質。

如同世界其他地區一樣，由於實際生活的需要⁷，本澳申訴專員的職責包括以下幾方面的情况：

- 行政當局如果保持墨守成規的態度，重覆同類不適當的作為（或不作為），這代表相關機構對其本身職能，欠缺系統性的認知。因此，除了有需要對每一個別及具體的情況作出糾正外，亦需要重新訂定執行的方式；
- 行政當局在形式上遵守現行的法律規定，但由於沒有適當考慮相關決定對私人的正當利益會產生損害性後果，故在執行上會出現缺失。在這種情況下，行政當局違反的並非規範相關程序的法律規定，而是訂定行政當局整體行為的一般原則；
- 行政當局雖然恪守法律規範，但由於規範明顯過時或其他原因，導致這些法規存在不足，甚至未能讓行政當局適當地運用來解決問題。

為更好地舉例說明上述三種情況，以下選取了三個外地個案，均由申訴專員負責處理：

系統性的調查——加拿大安大略省新生嬰兒健康檢查的個案

2005年，在進行有關衛生護理的調查後，加拿大安大略省申訴專員發現，最近期的5個小童死亡的個案均是由一種遺傳性新陳代謝的缺陷所導致，如果這種缺陷在出生後能及時診斷出來，以上個案其實是可以避免的。

⁷ 這一點已清晰載於《廉政公署組織法》內。

這些早期的診斷可以透過對嬰兒的血液進行生物化學分析而作出，然而，當地的衛生部門並沒有進行相關的化驗。

申訴專員動員了一個由6名調查人員組成的小組，首先訪問了17個因上述缺陷而導致小童死亡或殘障的家庭，隨後亦聯絡了多名官員及醫療專家，最後共收集了約5,000頁的資料。

調查發現，於1965年所作的相關健康檢查，僅就一種先天性疾病進行測試，隨後數年，有關測試的項目續步擴展至其他遺傳性疾病。儘管測試其他多種缺陷的技術已變得可行且費用不高，但自1991年起，該計劃的發展一直停滯不前，導致新生嬰兒不能就這些缺陷接受任何系統性的測試，當中包括先前提到導致5名小童死亡的那種缺陷。

調查發現，導致此情況的唯一原因，是部門的官僚惰性，加上有能力合作解決問題的部門之間，在職權上亦缺乏明確的界定。

申訴專員發出的勸喻，令政府作出適時反應，在一段相對短的時間內，優化了新生嬰兒新陳代謝健康檢查計劃，測試項目由原先的2項增加至29項。

據估計，這個新的健康檢查計劃每年可避免約50名小童因遺傳性新陳代謝缺陷而導致死亡⁸。

違反一般原則——泰國曼谷的道路交通設置

保護居民權益原則⁹是行政活動要遵從的其中一個基本原則——公共部門除了要嚴格遵守法律和規章外，同時受優管義務約束，在尋求解決方法時，要避免對私人構成不便。

在泰國，有市民向申訴專員公署投訴，2003年在拍喃九路興建一條快速通道的交匯處時，用混凝土分隔了馬路的兩條行車線，令駕駛者不能在該處掉頭。

對於上述情況所引致的交通不便，其實

在該交匯處下面興建一掉頭車道即可解決。不過，申訴專員公署了解後得知，興建車道的工程需要兩個不同部門的合作，因為當中涉及曼谷市政府和高速公路局的權限。

在申訴專員公署介入並協調有關部門後，由高速公路局負責該項工程，因局得以化解。

在2007年的跟進會議上，申訴專員公署得悉原則上已決定進行有關工程，但冗長的預算程序拖慢了工程施工。因此，申訴專員公署再發出勸喻，有關問題最終得以解決。

規範的不協調——韓國江原道特別獎學金的發放

在韓國的江原道，有些城市以煤礦業為主要收入來源，但由於煤礦關閉而對當地經濟造成影響。

江原道政府採取經濟援助措施，向貧困家庭學生發放200萬韓圓¹⁰的特別獎學金。

為了避免濫用該項援助措施，規章規定學生若同時領有其他獎學金，則特別獎學金的金額會減少，以併收總額不超過兩百萬韓圓為限。

有市民向江原道行政申訴部門投訴，指學生若同時領取國家獎學金（95萬韓圓），與上述獎學金相加，金額併收至最多200萬韓圓，但仍不足以支付350萬韓圓的學費。

調查期間，江原道政府作出以下解釋：學費乃由各大學訂定；同時，要安排人員負責檢視約200個特別獎學金獲獎者的個案並不實際。因此，政府認為有需要為獎學金訂立上限，以避免出現將超出學費的金額據為己有的情況。

江原道行政申訴部門進行調查後，認為大學學費一般為400萬韓圓左右，若要對獎學金總額設上限，則違背了發放特別獎學金的原意；另一方面，韓國其他地區都允許獎學金的併收，只要領取金額不超過學費的上限。

因此，江原道行政申訴部門發出勸喻，認

⁸ 居民人口數目為1,360萬。

⁹ 對澳門來說，有關原則載於《行政程序法典》第4條。

¹⁰ 約為澳門幣15,000元。

為道政府所訂規則是不公平的，亦不符合設立特別獎學金這一社會政策的目的，因此建議對有關條文進行修改——允許獎學金併收，金額至學費上限。江原道政府接受勸喻，並修改有關條文。

四、申訴專員提出糾正行為的方式

在澳門，廉政專員是透過行政申訴局執行申訴專員的職務¹¹。

完成個案的調查及分析後，會有以下其中一種情況：投訴欠缺理據，又或被投訴行政當局應糾正其行為。

申訴專員主要是就上述的第二種情況提出糾正行為的方式。

一般情況下，可以透過發出勸喻來糾正被投訴實體的行為，但申訴專員還可以利用其他方法來達至上述目標，例如將事實通報有關部門並由其開立紀律程序、對外公布具體個案的結論、與行政當局攜手尋求適當的解決辦法。另外，申訴專員還會為公眾及公務人員開展宣傳教育推廣工作。

讓我們首先了解何謂「勸喻」。勸喻最大的特點是其本身不具任何約束力，這一方面與法院判決完全不同——判決對當事人具有強制性。

其實勸喻不具約束力也有其原因，假設有人針對某行為向申訴專員作出投訴，而作出該行為的人卻指出，決定應作出該行為的竟然是……申訴專員！在此情況下，所謂的約束力便會顯得不合情理。

勸喻是否具約束力，跟是否賦予申訴專員更多的權力無關，問題其實是在於對其本身功能的界定：考慮設立一個針對申訴專員履行其職能的公眾投訴制度，其實並不合乎邏輯。

勸喻是否取得成效，基礎在於其說服力的價值：勸喻應清晰展示所有事實，立論得使人

信服，且具有充足的法律依據，從而使大眾也能合理地得出與申訴專員一致的結論。

勸喻的作用不僅是用作審查被投訴的行政行為，對行政當局的人員而言，它是一種輔助性工具，指出被投訴行為有哪些方面屬違法或不適當，並指出相關行為如何（或透過什麼方式）能得以糾正。

在澳門，如被勸喻機關不接受或部分接受所發出的勸喻，重新考量的程序便會展開。首先，被投訴的行政當局須於15日內就拒絕接納勸喻提出其理據。申訴專員會對有關回覆作出分析，如被勸喻機關提出的理據充足，申訴專員可修改勸喻被拒絕部分的內容，甚至收回相關部分，否則，申訴專員可向勸喻所針對的實體的上級陳述有關個案。如循解決的方法用盡而未果，最後可將情況呈報行政長官。

如經調查後發現一些構成違紀行為的事實，申訴專員可將情況向有關部門通報，讓其開立相應的紀律程序。在認為有需要時，申訴專員還可要求跟進相關紀律程序的進度。

除了直接介入外，如認為具體個案涉及整體利益，又或會對社會造成重大影響，申訴專員可向外公布調查報告以及相關勸喻。廉政公署的年度工作報告一般會收錄一些個案選輯，又或該年較重要個案的撮要。相信這些刊物對宣傳恰當的行為原則和方法十分重要，並對不規則、濫用和違法的情況起到預防作用。

另外，申訴專員也會因應各部門的要求，合辦活動。期望透過活動，加強部門在運作上的透明度、有效性及效率，尤其與訂立公共合同有關的事宜。

最後，不能忽視的是，申訴專員是以公眾利益為主要動力，致力構建一個公平、廉潔及透明的政府。除此之外，申訴專員一向重視市民權利的推廣工作、兒童及青少年的教育宣傳，同時更與不同對象開展倡廉活動，爭取社會大眾的支持和凝聚共識，對象主要包括公務員、商業機構、專業團體及普羅市民，因為只有透過大家的積極參與才能建設一個更美好的社會。

¹¹ 為簡化用詞，本文以下部分使用「申訴專員」一詞，代表廉政專員行使申訴專員的職權。

新聞剪報

www.wahon.com.hk 二零一三年九月三日 星期二

廉署拘捕涉嫌濫權警員 警內部調查被指欠完整

【本報訊】廉署在警隊上屆「廉潔」一役中，揭發多名警員濫權，其中一名警員因涉嫌濫權，被廉署拘捕。廉署在調查中，被指內部調查欠完整。

廉署在調查中，被指內部調查欠完整。廉署在調查中，被指內部調查欠完整。廉署在調查中，被指內部調查欠完整。

新華澳報

JORNAL SAN WA OU
 地址：新加坡亞答街58號
 電話：(65) 6335 1188
 傳真：(65) 6335 1189
 廣告部：(65) 6335 1194
 零售部：(65) 6335 1195
 郵政總局：S25014
 今日出版：大衆報
 每份二元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 星期三

廉署拘交通局職務主管 涉濫用職權 向駕校索取利是

【本報訊】廉署在調查中，揭發一名交通局職務主管，涉嫌濫用職權，向駕校索取利是。廉署在調查中，被指內部調查欠完整。

廉署在調查中，被指內部調查欠完整。廉署在調查中，被指內部調查欠完整。廉署在調查中，被指內部調查欠完整。

現代澳門日報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星期二

百次假出勤呃薪 廉署拘一治安警

【本報訊】廉署在調查中，揭發一名治安警，涉嫌百次假出勤，領取薪金。廉署在調查中，被指內部調查欠完整。

廉署在調查中，被指內部調查欠完整。廉署在調查中，被指內部調查欠完整。廉署在調查中，被指內部調查欠完整。

大衆報 第81年 第226號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號 (星期五)

意圖以利是收買民署人員通過油煙排放檢測 食肆負責人涉行賄被廉署拘捕

【本報訊】廉署在調查中，揭發一名食肆負責人，涉嫌以利益收買民署人員，通過油煙排放檢測。廉署在調查中，被指內部調查欠完整。

廉署在調查中，被指內部調查欠完整。廉署在調查中，被指內部調查欠完整。廉署在調查中，被指內部調查欠完整。

時事新聞 03 重點

報大數 節能資助

四嫌犯偽造文件罪及詐騙罪最高判三年

【本報訊】廉署在調查中，揭發四名嫌犯，涉嫌偽造文件及詐騙。廉署在調查中，被指內部調查欠完整。

廉署在調查中，被指內部調查欠完整。廉署在調查中，被指內部調查欠完整。廉署在調查中，被指內部調查欠完整。

現代澳門日報 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八日 星期三

串通勞務公司配額 廉署拘某酒店三高層

【本報訊】廉署在調查中，揭發一名酒店高層，涉嫌串通勞務公司，配額。廉署在調查中，被指內部調查欠完整。

廉署在調查中，被指內部調查欠完整。廉署在調查中，被指內部調查欠完整。廉署在調查中，被指內部調查欠完整。

廉署揭社團理事長騙資助
漁翁撒網申請同時獲批 誇大支出少報漏報收入

【本報訊】廉政公署揭發「澳門漁民漁業發展局」理事長騙取政府資助。廉政公署在日前揭發該局理事長，涉嫌在申請政府資助時，誇大支出，少報漏報收入。廉政公署在日前揭發該局理事長，涉嫌在申請政府資助時，誇大支出，少報漏報收入。廉政公署在日前揭發該局理事長，涉嫌在申請政府資助時，誇大支出，少報漏報收入。



廉政公署揭發社團理事長騙取政府資助，涉嫌在申請政府資助時，誇大支出，少報漏報收入。

餐館總廚採購食材涉受賄
廉署揭私貪案拘六男女

【本報訊】廉政公署揭發餐館總廚採購食材涉受賄，廉署揭私貪案拘六男女。廉政公署在日前揭發該局理事長，涉嫌在申請政府資助時，誇大支出，少報漏報收入。廉政公署在日前揭發該局理事長，涉嫌在申請政府資助時，誇大支出，少報漏報收入。

M2 澳港新聞 2013年10月9日 星期三

擅將公家車位留親屬使用
政府部門主管涉濫權

【本報訊】廉政公署揭發政府部門一主管人員濫用職權及私佔公家車位，留給親屬使用。廉政公署在日前揭發該局理事長，涉嫌在申請政府資助時，誇大支出，少報漏報收入。廉政公署在日前揭發該局理事長，涉嫌在申請政府資助時，誇大支出，少報漏報收入。



廉政公署揭發政府部門一主管人員濫用職權及私佔公家車位，留給親屬使用。

九報 LOCAL NEWS
www.9a.com

虛報員工薪資申請政府補貼
廉署拘管理公司一股東

【本報訊】廉政公署是在調查一家公務員涉嫌受賄案時揭發本案，涉案嫌犯自2012年1月起，將其名下兩間管理公司16名管理員及清潔員申請工作收入補貼，但該些員工申請收入補貼相關月份的薪金，明顯超出政府規定的工作收入標準。部分管理員的薪金甚至高出2,000多元。廉政公署在日前揭發該局理事長，涉嫌在申請政府資助時，誇大支出，少報漏報收入。

裝病情嚴重 四個月返九日工
廉署揭公務員涉騙病假

【本報訊】廉政公署揭發一名公務員裝病情嚴重，四個月返九日工，廉署揭公務員涉騙病假。廉政公署在日前揭發該局理事長，涉嫌在申請政府資助時，誇大支出，少報漏報收入。廉政公署在日前揭發該局理事長，涉嫌在申請政府資助時，誇大支出，少報漏報收入。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星期五 癸巳年七月十七日

搞研討會“生財有道” 一負責人法辦
廉署破學會騙贊助費 26 萬

【本報訊】廉政公署揭發一負責人法辦，廉署破學會騙贊助費 26 萬。廉政公署在日前揭發該局理事長，涉嫌在申請政府資助時，誇大支出，少報漏報收入。廉政公署在日前揭發該局理事長，涉嫌在申請政府資助時，誇大支出，少報漏報收入。



泰國申訴專員代表團到廉署交流



珠海市人民檢察院訪廉署



澳門中小企餐飲業商會來訪



珠海市橫琴新區廉政辦公室代表團來訪



社工局組織受資助的機構人員參加廉署私營防貪講座



廉署人員到菜農子弟學校收集老師對中學誠信教材《學而思》的意見



拜訪婦聯樂滿家庭服務中心



拜訪街總石排灣社區服務站

舉報貪污 維權申訴 請聯絡廉政公署

廉政公署總部

地址：澳門冼星海大馬路105號「金龍中心」17樓

電話：2832 6300

傳真：2836 2336

網址：<http://www.ccac.org.mo>

電子郵箱：ccac@ccac.org.mo



廉政公署 — 投訴中心

地址：澳門新口岸宋玉生廣場「皇朝廣場」14樓

24小時舉報熱線：2836 1212

行政申訴專線：2828 6606

傳真：2836 2336



廉政公署 — 財產及利益申報處

地址：澳門冼星海大馬路105號「金龍中心」16樓

電話：8395 3321

傳真：2875 0900

辦公時間：09:00 ~ 17:45（星期一至四）

09:00 ~ 17:30（星期五）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黑沙環社區辦事處

地址：澳門黑沙環勞動節街68-72號裕華大廈地下

電話：2845 3636

傳真：2845 3611

辦公時間：09:00 ~ 19:00（星期一至五）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氹仔社區辦事處

地址：氹仔南京街濠庭都會第四座地下 C 舖

電話：2836 3636

傳真：2884 3344

辦公時間：16:00 ~ 20:00（星期一至五）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澳門特別行政區廉政公署
Comissariado contra a Corrupçã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